

香港禮賓府

香港禮賓府即前總督府，由當時的地政處長急庇利 (Charles St. George Cleverly) 負責設計。正樓的建築工程於1851年展開，至1855年10月1日竣工，歷時四年完成。第四任總督寶齡成為首位入住的港督。之前的數任港督都要租住他人的房子。例如第一任港督租住政府檔案室；第二任則租住前副商務總監戴維斯的住宅，即今炮台



里政府新聞處，後再遷往堅道；第三任港督則租住春園街；第四任港督到任初期亦居於上址。前總督府建成之初，附近尚未建有現時之高樓大廈，故海港景色可一覽無遺。最初之前總督府屬英國喬治亞時代建築，建築形式屬新古典主義，四面均有柱子，耗資14,000英鎊。

前總督府不但是港督的私人住宅，也是他的辦公室及款待外賓的地方。整座建築物的設計仿效英國喬治亞時期的風格，除屋頂是木外，主要建築材料是磚，建築甚為牢固。地庫用堅固的花崗石砌成圓拱，以便支撐整座建築物。屋的上、下層左右兩邊均有木做的百葉窗，中間則為一系列希臘愛奧尼亞式柱廊，與室外露台相通。總督府樓高兩層，樓上是住宅，樓下則是客廳、飯廳、圖書館、辦公室、桌球室等。室外有傳達室，屋前有草坪，兩旁有工人房、馬房，屋後有花園，作通風之用。北向入口處有停轎處和停車處、南向守衛房半圓形的建築，並有一「8」字形的弧樓梯通向花園。房間都是座東向西。樓梯有兩條：一條主人專用，一條是工人用的，均可通至上層的主人房和客房。

第八任港督軒尼詩到任後，興建兩層高的副翼以擴展總督府，1887年興建，1891年落成，耗資四萬元，其中包括大舞廳，樓下有客廳，飯廳，亦有一座樓梯與主樓相連。正面中間有希臘式的三角形山牆，向南的外面全是柱廊式的陽台。樓上用柱作陽台，樓下外牆用麻石鋪成連串圓拱狀。地庫與外牆一樣，都用拱廊來支撐整座建築物，屋頂與主樓一樣，都採用中國式的瓦面。

第十七任港督金文泰上任，決定將主樓與副翼緊密地連接起來，和擴建宴會廳，並把部份金字形屋頂改為平面。1932年，十八任港督貝璐提議將總督府清拆，出售該地皮，改在馬己仙峽道興建另一座現代化的總督府，但因經費關係，未能實施。

1939年，由於挖掘防空洞，影響了總督府的地基，加上總督府的結構日趨殘舊，有需要作大規模的重建。1941年日軍佔領香港，總督府被用作司令部，並從日本請來一位只有廿六歲的工程師藤村正一(Fujimura)，在兩座建築物之間加建一座塔樓，連接宴會廳和主樓，使總督府在觀感上更形統一。塔頂為日本式，外牆改髹白漆。原有的建築大部份被拆卸重建，往昔的歐陸式風格及柱廊全被遮蓋。1945年日本投降，總督府的內部裝飾全部被拆除，但外牆裝飾仍保留至今。

經過歷次的改動，總督府的面貌已與初落成時大不相同，它既有英國傳統的建築風格，又有中

國式的金字頂和日本式的高塔。香港回歸後，前總督府的用途已變成宴請重要賓客的地方，並改名為香港禮賓府。它於1995年9月29日被列為法定古蹟。